

关于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的复函

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、24 日、25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已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，现就询证事宜答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函复。

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：吴仁荣、高正松、陈新国

2021 年 11 月 25 日